**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项目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2020-132

招标项目：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建设单位：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建设地点：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招标单位：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2020年7月28号

招标项目工程名称：

**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招标内容目录

第一部分 项目招标邀请书……………………………………（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8）

第三部分 投标预算编制………………………………………（12）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14）

第五部分 其他资料……………………………………………（31）

第六部分 中标后的程序………………………………………（38）

第七部分 项目合同条款………………………………………（39）

**第一部份 项目招标邀请书**

**1、招标条件**

1.1**本招标项目为**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项目业主为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业主自筹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项目己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本项目**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施工投标。

1.2 本招标项目为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的非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组织形式为

 自行招标 （☑自行招标；□委托招标）

**2、招标项目概况**。

2.1招标文件：2020-132

2.2招标单位：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2.3建设及施工地点：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2.4招标工程名称：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2.5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招标简介如下：

2.5.1施工要求：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严格按照图纸及现场实际进行造价及施工，出现漏项的，由施工方负责，我司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仅供参考，不作为结算依据，投标单位必须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预算并做施工方案施工。

工程其中包括：严格按照图纸要求安装，更换瓦体面积约4100平方米，具体瓦尺寸可以按照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1.拆除材质：水泥石棉瓦

2.拆除方式：人工拆除，下方为熔铸熔炉，拆除需要配合车间生产，分批分区域拆除，不能影响车间生产，存在临时性停工情况，施工方需无条件配合。

3.当天拆除的瓦面需及时回盖，并将拆除的屋面瓦及时吊装至地面，防止大风吹落引起意外伤害事件。

4.作业高度：15米；

5.除锈方式：五金工具人工除锈，除锈遵循先难后易的原则，除锈彻底，露出金属基体，壁表面应无可见的油脂、污垢、氧化皮、铁锈、灰尘和涂料涂层等附着物，检查合格后，进行下一步作业。

6.除锈部位：檩条.防锈方式：滚刷油漆两道，滚刷油漆每道厚度不低于30μ，2道不低于60μ。

7.**瓦面材质：采用SUS304不锈钢 真实厚度足0.45mm厚压型瓦（不是标称）**，安装处下方为熔铸熔炉，拆除需要配合车间生产，分批分区域拆除，不能影响车间生产，存在临时性停工情况，施工方需无条件配合。

8.固定方式：不锈钢自攻钉固定于檩条处。

9.对拆除后发现檩条锈蚀严重的，需进行加固或更换，该项需施工方自行勘察现场，该项预估为25%面积工程量有可能发生，如该项未发生，结算时此项费用扣除，如超出预估面积，不另行增补费用。

10.南北两端女儿墙防水，使用SUS304不锈钢足0.45mm厚压型板，女儿墙处切缝3公分深度后，将压型泛水板插入固定，另一侧固定于檩条处。

11.密目式安全网，悬挂于屋面瓦下方，固定于钢屋架和檩条处，防止高空坠落和高空坠物，下方为熔铸熔炉，拆除需要配合车间生产，分批分区域拆除，不能影响车间生产，存在临时性停工情况，施工方需无条件配合。

12.清运物：拆除的水泥石棉瓦，除锈的表面附着物等垃圾施工方负责清理。

13、投标价格一次性报定，不再随市场价格波动而调整，并且包含相应的合法税票；14、施工安全必须按规范要求实施，包括工程与厂区进行隔离及围蔽；

15、工程不得转包，如发现工程转包，甲方有权随时取消合同并按本工程总造价的10%进行罚款。

16、**本工程项目作为项目包干报价，不接受项目变更签证。**投标价格一次性报定，不再随市场价格波动而调整，并且含相应的合法税票。

2.5.2现场施工条件

（1）建设用地面积：详见图纸；

（2）场地拆迁及平整情况 熔铸车间配合施工前完成 ；

（3）施工用水、电 熔铸车间配合施工前完成 ；

2.6施工及质量要求：

（1）施工单位要向建设单位承诺按照约定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标准，要求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条件。并按照工程的设计图纸、标准与规范和有关建筑技术要求施工。

（2）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建筑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和标

准进行施工，并要接受建设单位派驻代表的现场监督。

（3）混凝土养护及粉刷养护时间不少于7天，每天不少于三次。

（4）所有施工工序必须报甲方验收合格后，才可进行下步施工。

（5）所有隐蔽项目必须经建设单位代表、监理单位检查验收确认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6）工程竣工后，施工单位按规定对工程质量实行保修，保修时间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算起两年（自然灾害及不可抗力因素不在质保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7）项目质保期：二年

2.7工程造价要求：乙方严格承诺按甲方提供的招标技术图纸及经甲方签名盖章确认的现场实际进行造价及施工，出现漏项及工程量清单误差的，由乙方负责后续产生的费用，其中还包括：

（1）投标价格一次性报定，不再随市场价格波动而调整，并且含工程类增值税专用发票，项目一次招标，分标段施工，分标段结算，必须按要求分类报价，且报价必须符合设计施工规范要求。

（2）本工程各单体请单列按报价要求与规范分开报价。

（3）实际施工及工程价按甲方最后确认的施工蓝图为准及招标说明，若因为现场甲方需要进行变更，所有的变更必须以图纸为依据，施工方必须提供原图、变更竣工图，（4）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须符合当地政府部门的要求；

（5）施工单位负责办理建筑单体的施工许可证（如需办理施工许可证）；

（6）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由施工单位负责缴纳（如需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7）施工过程中产生异议的部分，必须征得双方项目最高负责人书面签名确认后，方予执行落实并施工，否则该异议部分，后续任何一方均有权拒绝承认、拒绝结算；

（8）施工单位进场施工的施工文明安全管理，必须符合相关施工环保安全规范；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和环保事故由施工单位负责，建设单位不负任何责任；

（9）在施工过程中的所有送检工作和费用由施工单位负责；

（10）建筑过程中所产生的水、电费用均由施工单位承担；

**2.8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招标发包方式为：**

**包工包材料，要包括场内泥土转运，机械费用应包压路机、打铿机、挖机、装载转运车等施工所需的机械及机械车辆的设施费用、包施工所需的模板及模板支撑、包钢筋制作安装、包混凝土、原土的转运（厂内转运），**包材料向相应部门送检出检测报告（不含桩基检测）、包施工安全、包安全措施费用、**包工期**、**包施工单位人员住宿场所及生活水电费、施工保险业务费、保险费、管理费及利润等（包开线，测标高，测量器械等）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承接方式**。**投标单位必须认真阅读招标书、施工图纸和设计说明、技术要求等资料，杜绝投标过程中的漏项现象。**投标方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施工技术图纸及招标说明和经甲方签名盖章确认的现场实际进行造价及施工，出现漏项及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误差的，由投标方负责后续产生的费用**，招标方不予结算漏项及工程量误差费用**。

2.9标段划分：本次招标施工1个标段。

2.10工期：45天，2020年9月30日前竣工（包含雨雪等天气及节假日在内）。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施工投标人须具备：

（1）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2）质量、信用良好，未处于投标禁入期，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财务要求：近2年财务无亏损。

（4）业绩要求：近3年以来已完成不少于3个类似项目。

（5）其他要求：经3年内没出现工伤事故、劳资纠纷的诚信企业。

（6）广东省诚信手册单位。

（7）企业被评为诚信示范企业或“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的单位，投标人近2年具有市级或以上银行出具的B级或以上的信用等级证书。

（8）投标人状况审查资料：近3年完税证明（一年一期）、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纳税信用评价表、工商查册。

3.2招标人保留对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相关资料进行审查核实的权力，若存在提供虚假资料或有违规情况，则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报相关部门备案。

1. **招、投标文件的索取与递交**

4.1投标人、投标单位应在领取招标文件、相关资料、施工图纸的同时，应先向招标单位交纳投标资料费用 0 元（ 零 元整），以及交付项目工程投标保证金20,000.00元（贰万元整），否则不予办理投标手续。

4.2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10日下午5：30时。商务投标报价时须注明总价与分项报价明细，否则作弃标处理。投标单位须在领取的施工图上盖章确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否则作弃标处理。

4.3投标资料送交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采购部 彭伟鑫（收）

1. **投标保证金**

5.1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现金、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不论何种缴款形式，请在相应单据上注明投标单位名称、参标项目名称，以便日后退款；另请按公账对公账形式缴款，招标方不接受私账的任何缴款。

5.2招标单位银行账户：

单位全称：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乐平支行

银行帐号：44-442601040004799

5.3交纳投标资料费用中标是否都不予退回；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后，落标者在30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中标者则自动将投标保证金转为合同履约金（多退少补），该合同履约金在本项目工程整体完工验收合格日计起5个工作日内凭缴款凭证，在建设方方按合同相应约定条款扣除施工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及相关费用赔偿等之后，如有余款的将无息退还给乙方。

1. **开标、评标**

开标时间：暂定2020年 月 日，由招标单位的招投标领导小组进行评标。

**7、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联系人 | 电话 | 传真 |
| 一 | 商务 | 梁惠锡 | 13622720927 | 0757-66697311 |
| 彭伟鑫 | 13570700994 |  |
| 投标保证金退款 | 郑燕金 | 15813612147 |  |
| 三 | 技术 | 冼明伟 | 13927728368 |  |
| 四 | 监督 | 潘耀淦 | 13809815081 | 0757-66697311 |
| 廖文桦 | 13929988447 | 0757-66697311 |

**第二部份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1 | 招标人 | 名 称：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地 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联系人：潘耀淦 电 话：13809815081传 真：0757-66697311 |
| 2 | 项目名称及工程概况 | 项目名称：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建设地点：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招标项目概况； |
| 3 | 标段划分 | 本次招标施工分为1个标段 |
| 4 | 资金来源 | 业主自筹 |
| 5 | 出资比例 | 100％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招标范围 | 本次招标为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招标  |
| 8 | 计划工期 | 计划工期：竣工时间（指甲方初步验收时间）：2020年xx月xx日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可顺延）,以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日计起。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 月 日（以甲方的开工通知时间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 月 日 |
| 9 | 质量要求 | 详见招标技术规格要求 |
| 10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祥见项目招标邀请书第3条款《投资人资格要求》 |
| 1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2 | 限制投标的情形 | 投标人不得存在有下列情形之一：（1）在广东省国家投资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以资金、技术、工期等非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在3年（限定在1至3年）内不接受其投标；（2）在广东省地震灾后重建工程中违法违规的企业和个人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在5年（限定在3至5年）内不接受其投标；（3）近半年内在所有招投标和合同履行过程中被监督部门行政处罚的；（4）近1年内在招投标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行为并被司法机关认定为犯罪的；（5）近1年内，在招标人（包括与本项目招标人有股权或隶属关系的招标人）的既往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被监督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投标人不履行合同、项目经理或主要技术负责人被招标人撤换的；（6）投标人与招标人相互参股相互任职。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在同一项目（标段）中同时投标：①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②母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③母公司与其控股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不低于30%）；④被同一法人直接或间接持股不低于30%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⑤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⑥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 13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自行踏勘现场） |
| 14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5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天前 |
| 16 |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天前 |
| 17 | 分包 | 不分包 |
| 18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补遗文件、施工图纸 |
| 19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天前 |
| 20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0年8月10日17 时 30 分 |
| 21 | 投标有效期 | 60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如监督因工作需要则顺延） |
| 22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20,0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以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方式交纳，不接受现金交纳。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注意事项：（1）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为在投标截止日下午16点00分（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银行转账、银行电汇以到账时间为准）。（2）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的相关信息如下：开户单位：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佛山三水乐平支行 账 号：44-442601040004799  |
| 23 |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投标保证金退还时投标人须提供以下资料：（1）写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银行账号的单位复印件；（2）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3）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原件及履约担保收据复印件（仅对中标人适用）。 |
| 24 |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拒签合同”是指：（1）明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2）没有明示但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说明双方协商的情况除外）。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投标保证金也不予退还。 |
| 25 | 投标文件格式 | （1）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内容进行删减或修改。（2）投标人可以在格式内容之外另行说明和增加相关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另行说明或自行增加的内容，以及按投标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投标人填写的内容，不得与招标文件的强制性审查标准和禁止性规定相抵触。（3）按投标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投标人填写的内容，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可以在空格中用“/”标示，也可以不填（空白）。但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地从其规定。（4）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且实质性响应的内容不得互相矛盾。（5）投标文件应内容完整，字迹清晰可辨。投标文件（不包括所附证明材料）字迹或印章模糊导致无法确认关键技术方案、关键工期、关键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投标价格的，应作废标处理。（6）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应内容完整并清晰可辨。所附证明材料内容不完整或字迹、印章模糊的，评标委员会应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核验。核验按第三章“评标办法”注（2）的要求办理。 |
| 26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2）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3）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投标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 |
| 27 | 投标文件副本分数 | 两份。投标文件副本由其正本复制（复印）而成（包括证明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评标差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28 | 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A4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编制和复制。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粘贴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目录次序装订；若同一册的内容较多，可装订成若干分册，并在封面标明次序及册数。投标文件中的证明、证件及附件等的复制件应集中紧附在相应正文内容后面，并尽量与前面正文部分的顺序相对应。修改的投标文件的装订也应按本要求办理。 |
| 29 | 封套上写明 | 投标人的地址：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在2020年xx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开启 |
| 30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
| 3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 32 | 开标程序 | 密封情况检查：在开启前由招标单位评标委员和现场监督核查。开标顺序：不分递交先后随机开启。评标委员开启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工期等并加以记录。 |
| 33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共5人。 |
| 34 | 评标办法 | 经评审的最低价评标法 |
| 35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人。 |
| 36 | 履约担保 |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包括基本履约保证金和差额履约保证金。（1）履约保证金＝基本履约保证金＋差额履约保证金。（2）基本履约保证金=中标价（扣除招标人暂定部分）的10％（3）差额履约保证金＝3×｛（投标最高限价×85％）－中标价净价｝投标最高限价（即招标控制价）：0.00元，其中暂列金额为：0.00元 履约担保形式：合同履约金可以现金支付，也可以银行保函支付。如以现金担保必须通过中标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保函担保应符合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和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
| 37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37.1 | 报价唯一 | 每个单体建筑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即：（1）单价和总价都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和保留的报价将不予接受。（2）开标记录表中记录的投标报价、投标文件中投标函的投标总报价（大写）和报价汇总表中的总价金额，三者应完全一致（按要求小数点后四舍五入的除外）。不一致时，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投标函的投标总价进行修正，并由各投标人确认。 |
| 37.2 | 低于成本报价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修正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某投标人的报价（总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的量化评审方法：（1）当投标人的评标价低于招标控制价相应价格的90％并且低于所有有效投标人评标价算术平均值的95％时，其投标报价作为可能低于成本的评审对象，评标委员会必须向该投标人提出询问，并对其投标报价进行详细分析、评估及判断。 |
| 37.3 | 中标价 | 以中标的投标人在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为基础，结合评标人与投标人的商议价，最终以投标人二次签名确认盖章的价格与中标通知函为准。无论是采用综合评估法还是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都不保证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也不解释原因。 |
| 37.4 | 增加工程量的管理 | 工程投标报价是要按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项目工程招标概况及内容、现有设计的施工图纸和所规范的工程规格要求编制造价，中标后工程合同造价按总价包干形式发包与承接；项目总结算价则按合同总价加签证变更结算价相结合形式开票付款结算，图纸及合同以外的变更结算优先按合同单价结算。 |
| 37.5 |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投标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投标行为。如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在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招标人可以取消中标候选人或中标资格。 |
| 37.6 | 中标后提供的投标文件份数 | 若中标,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另行免费向招标人提供完整的投标文件壹份。 |

备注：招标方有权对本次招标全程拥有全权和最终解释权。

**第三部分 投标预算编制**

1、投标报价：各投标单位根据工程项目情况、建筑市场行情，以及各施工企业自身承受能力报出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和投标总价,要求投标单位认真审核图纸，包括技术说明，造价核算不能漏项。

2、投标工程量清单数量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规定编制；

3、投标工程量清单工、料、机计价参考项目所在地建设造价主管部门发布的市场材料价格信息和市场调查价格信息；

4、投标工程量清单计费参考项目所在地公布的建设工程取费率，各投标单位、企业投标报价按自身实力确定；

5、投标单位全部材料报价必须要注明材料设备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单价、产地、厂商、品牌等详细资料。

6、工程投标报价是由材料设备和安装服务费用组成，安装服务费用包括；安装人工费用、运输及保险费用、安装辅助或调试费用、施工安全基金、售后服务费用、验收费用、工程各项税金、各项管理费用、维护及培训费用。

7、工程投标报价是要按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项目招标概况及内容、现有设计的施工图纸和所规范的工程规格要求编制造价，中标后工程合同造价按总价包干形式发包与承接且不能高于投标价；

8、若因设计变更或施工变更需要工程量变更必须要双方确认前执行；若因低价投标在工程施工当中提出工程量投标过失，提出工程量变更申请的建设单位有权拒绝变更，按合同条款执行，所影响工程问题由工程施工单位承担。

9、投标编制

9.1、工程项目工程投标书的编制：造价投标书须具备投标书一式二份（建议商务报价明细与施工工程技术）；

9.2、工程投标书要有封面：封面请注明包括招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填报日期；

9.3、工程投标书目录或投标书汇总表，需加盖单位和法定代表人印鉴或签名；

9.4、投标书综合说明包括：

A.投标书编制依据；

B.投标报价依据及各项费用计算说明；报价时须注明总价与分项报价明细，否则作弃标处理。

C.投标方签名盖章确认的设计蓝图。投标人须在领取的设计蓝图上面注明：“已阅，同意以投标价按施工设计蓝图与招标技术要求相结合的形式施工和验收”，如若投标单位漏签名盖章或漏寄设计蓝图给招标方，招标方有权对此份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9.5、投标报价：各工程投标总报价以人民币大写为准；

10、施工组织设计内容包括：

A.施工方案、施工方法；

B.保证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主要措施；

C.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工期的主要措施。

D.招标单位需到现场组织现场查勘由投标单位各自组织，招标答疑、请各投标单位对招标书和施工图中不清楚的问题，统一以书面形式提出。

投标单位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投标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技术规范和图纸，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投标单位必须按本招标书和设计图纸说明、招标资料认真编制投标书，密封后于2020年8月10日下午5：30时前送达：

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采购部彭伟鑫 13570700994（收）。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施工 标段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保证金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拾（亿） 亿 仟（万） 佰（万） 拾（万） 万 仟 佰 拾 元（￥： 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

4．如我方中标：

（l）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投标有效期 天。

6. （其他补充说明，如有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 （二）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约定内容 | 备注 |
| 1 | 项目经理 | 姓名： 注册编号：  级建造师， 专业 |  |
| 2 | 工期 | 天数: 日历天 |  |
| 3 | 缺陷责任期 | 按合同约定。 |  |
| 4 | 分包 | 不分包。 |  |
| 5 | 对技术标准和要求的响应 | 完全响应技术标准和要求 |  |
| 6 | 对合同的响应 | 按招标文件的合同要求进行双方协商 |  |
| 7 | 工程质量 | 合格 |  |
| 8 | 价格调整 | 按合同条款执行 |  |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职务： 电话 ）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3.3.1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电话：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不亲自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三、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名称）：

本投标人自愿参加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的投标，并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

本投标人承诺所交纳投标保证金是从本公司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交纳的，若有虚假，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

附：（1）人民银行颁发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银行给投标人的转账回单复印件

（3）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声、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主要施工机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施工机械名称 | 规 格 型 号 | 额定功率或容量、吨位 | 单位 | 数量 | 备 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14 |  |  |  |  |  |  |
| 15 |  |  |  |  |  |  |
| 20 |  |  |  |  |  |  |
| 17 |  |  |  |  |  |  |
| 18 |  |  |  |  |  |  |
| 19 |  |  |  |  |  |  |
| 20 |  |  |  |  |  |  |
| 21 |  |  |  |  |  |  |

####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仪器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己使用台时数** | **用途**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  |  |
| --- | --- |
| **工种**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六、资格审查资料**

注：（1）新成立企业不满足招标人年度要求的，投标人只提供成立后相应年度的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建造师（或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1。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项目地址 | 项目规模 | 项目经理 |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项目造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招标人填写的具体年限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一致。

（2）已完成的类似项目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3。复印件须加盖鲜章。

**（三）近3年完税证明（一年一期）**

**（请参标单位提供详细附表）**

**（四）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案由 | 双方当事人名称 | 处理结果或进展情况 |
|  |  |  |  |
|  |  |  |  |

注：（1）本表为调查表。不得因投标人发生过诉讼及仲裁事项作为废标处理或作为量化因素或评分因素，除非其中的内容涉及其他规定的评标标准，或导致中标后合同不能履行。

（2）诉讼及仲裁情况是指发生于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和中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诉讼和仲裁事项，以及投标人认为对其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诉讼及仲裁事项。

（3）诉讼包括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仲裁是指争议双方的当事人自愿将他们之间的纠纷提交仲裁机构，由仲裁机械以第三者的身份进行裁决。

（4）“案由”是事情的原由、名称、由来，当事人争议法律关系的类别，或诉讼仲裁情况的内容提要。如“工程款结算纠纷”。

（5）“双方当事人名称”是指投标人在诉讼、仲裁中原告（申请人）、被告（被申请人）或第三人的单位名称。

（6）诉讼、仲裁的起算时间为：提起诉讼、仲裁被受理的时间，或收到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时间。

（7）诉讼、仲裁已有处理结果的，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5；还没有处理结果，应说明进展情况，如某某人民法院于某年某月某日已经受理。

**（8）如近3年没有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删除表格，另声明“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近3年没有发生诉讼及仲裁纠纷，如不实，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9）按政府发改政策〔2009〕1313号文的解释，“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和中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诉讼及仲裁事项”是指：

① 既包括投标人作为原告（申请人），也包括投标人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或作为第三人。

② 既包括投标人与项目业主发生的诉讼及仲裁，也包括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和中标合同履行过程中投标人与其他人（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发生的诉讼及仲裁。

③ 既包括因外部纠纷引起的诉讼及仲裁，也包括投标人在招投标和中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转包、分包、设备和材料采购、劳动合同等内部纠纷引起的诉讼及仲裁。

④ 不管判决和裁定、仲裁裁决的结果如何，或在诉讼及仲裁过程中和解（调解）结案或撤诉（撤回仲裁申请）等，只要是被人民法院或仲裁委员会受理的诉讼及仲裁事项都应申报。

⑤ 投标人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拒不申报或不全部申报诉讼及仲裁信息，或者提供“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近3年没有发生诉讼及仲裁纠纷”的虚假、引人误解的声明信息，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弄虚作假行为。

**（五）资产负债表**

**（请参标单位提供详细附表）**

**（六）现金流量表**

**（请参标单位提供详细附表）**

**（七）纳税信用评价表**

**（请参标单位提供详细附表）**

**（八）工商查册**

**（请参标单位提供详细附表）**

**第五部分 其他材料（商务投标响应表）**

### （一）信誉承诺书

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没有处于投标禁入期内，如不实，构成虚假，自愿接受相关处罚。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二）商务投标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明细 | 招标方要求 | 投标方响应情况及说明应 |
| 1 | 结算方式 | 1、工程整体竣工完成验收合格，收到乙方的全额增值发票后支付95%给乙方2、尾款5%自验收合格日计起两年质保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付清。3、每期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项，乙方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须凭发票支付工程款，否则甲方有权暂不支付工程款。 |  |
| 2 | 付款形式 | 单笔超10万元的款项，甲方均以6个月的电子银行承兑支付给乙方。银行承兑贴息利息由乙方负责支付（按财务支付日付款）。 |  |
| 2 | 工期 | 竣工时间（指甲方初步验收时间）：工程分阶段开展，每个阶段按甲方开工令日计起30个日历天完成（含节假日在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可顺延）。 |  |
| 3 | 质保条款 | 项目质保期：二年 |  |
| 4 | 合同履约金 | 项目总金额的10%，合同履约金可以现金支付，也可以银行保函支付。如以现金担保必须通过中标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保函担保应符合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和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  |

注：（1）投标人须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商务投标响应表，若不填写作废标处理。

**第六部分 中标后的程序**

6.1评标原则：组织评标由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和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项目部招投标领导小组执行，执行评标以坚持平等、自主客观、公正和注重信誉的原则，力求标价合理，质量可靠，方案可行，有较强的经济实力。

6.2工程质量要求：

中标单位应按国家规定的施工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施工，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工程设计和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

6.3投标单位中标后，在三天内凭中标通知书或招标办通知，与建设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其合同相关条款应根据招标书、中标单位投标书的内容及有关规定；

6.4中标者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合同履约金，该合同履约金在本项目工程整体完工验收合格日计起5个工作日内凭缴款凭证无息全额退还给施工单位；

6.5在确定合同履约金后，双方应派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订本招标项目的工程合同书，具体合同的条款或规定条款由双方代表的当事人协商确定。

6.6工期要求：本工程要求在45日历天内全面竣工交付使用，未能按期交给建设单位使用的，超出十五天后建设单位按每天1000元处罚。（具体工程施工工期要求以执行合同施工期为准）。

6.7要求投标单位按定额工期提前的原则性，自行确定投标施工日期限，并具体明确投标施工工期日历天数，在合理的原则上确保提前完工。

6.8工程承包的要求

6.8.1工程承包施工必须根据兴发三水厂区熔铸车间生产计划，开展工作和施工。

6.8.2发包单位有权对各项承包工程的施工进度、工项目的配合和协调，各承包单位必须共同配合工程项目工程进度。

**第七部分 项目合同条款**

**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

**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建设单位：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施工单位：中标单位**

**工程金额：¥ 0.00元**

2020年8月 日

**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佛山市三水区

建设单位（甲方）：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中标单位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据《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搭建工程招投标文件》的要求，乙方单位中标产生共同合作，双方以自愿配合、公平、互惠的原则，就本工程项目施工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工程合同。

**一、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 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施工面积： 详见技术图纸及建设方施工技术要求

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提供与投标时相符的施工图纸。

工程内容： 详见技术图纸及技术附件之技术要求。

**二、工程承接方式**

（1）本工程按中标造价，以**包工包材料，要包括场内泥土转运，机械费用应包压路机、打铿机、挖机、装载转运车等施工所需的机械及机械车辆的设施费用、包施工所需的模板及模板支撑、包钢筋制作安装、包混凝土、原土的转运（厂内转运），**包材料向相应部门送检出检测报告（不含桩基检测）、包施工安全、包安全措施费用、包工期、**包施工单位人员住宿场所及生活水电费、施工保险业务费、保险费、管理费及利润等（包开线，测标高，测量器械等）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承接方式**。**投标单位必须认真阅读招标书、施工图纸和设计说明、技术要求等资料，杜绝投标过程中的漏项现象。**投标方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施工技术图纸及招标说明和经甲方签名盖章确认的现场实际进行造价及施工，出现漏项及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误差的，由投标方负责后续产生的费用**，招标方不予结算漏项及工程量误差费用**

（2）包技术措施费、包技术安装调试费、包保修期两年的维修服务费、包劳动社保基金，包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包人工的价格浮动或其他因素调整或浮动。包市场价格风险、包材料损耗、包工程成品保护以及产品保管、包完工清洁场地、产品移交清洁干净。

（3）施工单位以及施工人员，应按照建设单位所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图纸说明，双方确认的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建设。

（4）没有特殊工程项目关系，甲方不同意签证。

（5）本工程分阶段开展，每个标段按甲方开工令日计起45个日历天完成（含节假日在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可顺延），自合同双方签名盖章日计起，以甲方开工通知日为准。

**三、甲乙双方的工作**

1、发包人工作

　　1.1发包人按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以下工作：

　 （1）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的通道，以及约定的施工场地内的主要道路，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2）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承包人，进行现场交验；

　 （3）组织承包人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2、承包人工作

2.1承包人按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以下工作：

（1）根据发包人委托，完成施工图设计或与工程配套的设计，经工程师确认后使用；（2）向工程师提供年、季、月度、旬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3）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负责安全保卫；（4）按发包方的招标要求及其投标响应相结合的形式承包施工**。**

**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进度计划

　　1.1 承包人应将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于合同签订日计起7个日历天内提交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

　　1.2承包人必须按工程师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工程师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应按工程师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因承包人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承包人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并承担逾期完工的违约责任。

　　2、开工及延期开工

2.1 合同双方签名盖章日计起第2天开始，以甲方开工通知日为准（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可顺延）。

　　3、工程竣工

　　3.1承包人必须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3.2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五、质量与检验**

1、工程质量

1.1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1.2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2、检查和返工

　　2.1承包人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工程师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2.2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工程师有权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承包人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3工程师的检查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如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检查检验不合格时，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除此之外影响正常施工的均可相应顺延工期。

2.4因工程师指令失误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担。

　　3、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3.1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专用条款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承包人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48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3.2工程师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24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48小时。

　　3.3经工程师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承包人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4、重新检验

无论工程师是否进行验收，当其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赔偿承包人损失，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承包人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六、安全施工及责任

1、安全手续办理

本工程项目施工前，需要施工队人员先到甲方“安全办公室”，办理施工前的安全手续，未办安全填表审批手续不准进入现场，具体安全施工手续如下（包含但不局限）：

①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安全施工方案、事故应急预案。

③如施工过程中涉及特种设备作业（如电工、金属焊接、高空作业等）需提供施工人员相关特种作业证复印件。

④施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⑤施工人员保险信息（每人意外保险，保额100万元以上）。

2、安全施工与检查

2.1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2.2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3、安全防护

3.1承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3.2为了公众安全和方便或为了保护工程，施工单位应按照施工规范的要求提供并保持必要的防护、围栏、警告信号和看守等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规定的工作。

4、安全责任

乙方为施工现场的唯一安全责任方，负责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一切安全责任、并负责施工现场的一切安全设施责任，乙方应对所有进入甲方现场的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作业、安全管理、道德行为等方面必须严格进行管理，在施工期间乙方施工人员发生工伤事故，一切由乙方负责。

5、事故处理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并由承包人承担其发生的费用。

1. **工程价款与结算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 项 | 1 | 0.00 | 0.00 | 详见招标技术及技术图纸要求 |
| 项目结算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含9%工程类增值税专票）。 | 0.00 | 具体明细详见投标预算书 |

**备注：以上价格含9%工程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在结算及开票过程中如遇国家税改政策，则应以新税率价开票结算，具体新税率价按如下公式计算：**

**新税率价＝原税率含税价÷（1＋原税率）×（1＋新税率）；**

**采取多退少补原则处理。**

本工程乙方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施工技术图纸及招标说明和经甲方签名盖章确认的现场实际进行造价及施工，出现漏项及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误差的，由乙方负责后续产生的费用，除施工技术有所变更，否则甲方一律不予签证。故本工程按固定合同总价包干形式承包，项目总结算价则按合同总价加签证变更结算价相结合形式开票付款结算，图纸及合同以外的变更结算优先按合同单价结算。工程固定合同总价为 元，人民币（大写） 整。整个工程项目付款期数如下：

1、工程整体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的全额增值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章金额的95%给乙方。

2、尾款5%自验收合格日计起两年质保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付清。

3、每期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项，乙方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须凭发票支付工程款，否则甲方有权暂不支付工程款**。**

**八、合同履约金**

合同双方签名盖章日计起3个工作日内或乙方进场前（两者先到为准），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本项目合同履约金。该合同履约金在本项目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日计起5个工作日内凭缴款凭证，在甲方按合同相应约定条款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及相关费用赔偿等，如有余款的将无息退还给乙方。

乙方按以下银行信息向甲方缴纳合同履约金，以银行转账或汇款方式存入甲方指定账户。

户 名：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乐平支行

账 号：44-442601040004799

**九、质量保修**

1.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相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如乙方怠于承担保修责任的，甲方有权直接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所产生的费用及损失赔偿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2.质量保修工作的实施。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发包人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3.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1）质量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

　 （2）质量保修期（自验收合格日计起两年质保）；

　 （3）质量保修责任；

　 （4）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方法。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1.违约**

　　1.1 发包人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1.2承包人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工程款项，承包人仍拖欠施工人员及民工工资的；
2.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3）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

　 （4）承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1.3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若发生承包人拖欠施工人员、民工工资，发包人有权从工程价款中扣除相应款项，交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放。若因此导致施工人员、民工群体性事件，按情节轻重每次罚款100000—200000元；

（2）承包人单方面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的，超出十五天以上每逾期一天，应向发包人赔付相当于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二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若承包人逾期超过三十天仍未能竣工完成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提出由此造成的损失承担经济责任；

（3）承包人未按合同要求或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向发包人提供工程完工档案资料或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书面同意擅自完工清场撤退的，发包人扣留的工程质保金将不予支付；

（4）若承包人与设计方、监理方串通进行不必要的设计变更造成工程造价增加，则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施工合同，由此引起的相关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承包人与本工程相关的其他人发生打架斗殴或损害、破坏其他承包人的设施或公共设施等行为，则由责任方承担相关损失且发包人将对责任方进行索赔，按情节轻重每次扣减2000—20000元的工程款；

（6）承包人因合同纠纷、工程款支付及其他各种理由影响现场施工。若有发生，视情节轻重每次扣减1000—10000元的工程款。

　　1.4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索赔**

　　2.1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效证据。

　 **3.争议**

3.1发包人、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第一种解决方式：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种解决方式：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1）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2）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3）仲裁机构要求停止施工；

　 （4）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一、保险**

1 工程开工前，承包人为建设工程和施工场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2 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承包人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3 承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及伤亡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4 保险事故发生时，发包人、承包人有责任尽力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者减少损失。

**十二、合同解除**

1、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4、合同生效与终止

　　4.1双方在协议书中约定合同生效方式。

 4.2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4.3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发包人承包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以下签署页面无正文内容）

|  |  |
| --- | --- |
| 甲方（章）：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 乙方（章）：中标单位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邮编： | 邮编： |
|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 地址： |
| 电话：0757-87384388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乐平支行 | 开户行： |
| 账号：44-442601040004799 | 账号： |
| 税号：914406007993368743 | 税号： |

**附件：1.**

**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技术要求**

一、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技术要求：

严格按照图纸及现场实际进行造价及施工，出现漏项的，由施工方负责，我司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仅供参考，不作为结算依据，投标单位必须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预算并做施工方案施工。

工程其中包括：严格按照图纸要求安装，更换瓦体面积约4100平方米，具体瓦尺寸可以按照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1.拆除材质：水泥石棉瓦

2.拆除方式：人工拆除，下方为熔铸熔炉，拆除需要配合车间生产，分批分区域拆除，不能影响车间生产，存在临时性停工情况，施工方需无条件配合。

3.当天拆除的瓦面需及时回盖，并将拆除的屋面瓦及时吊装至地面，防止大风吹落引起意外伤害事件。

4.作业高度：15米；

5.除锈方式：五金工具人工除锈，除锈遵循先难后易的原则，除锈彻底，露出金属基体，壁表面应无可见的油脂、污垢、氧化皮、铁锈、灰尘和涂料涂层等附着物，检查合格后，进行下一步作业。

6.除锈部位：檩条.防锈方式：滚刷油漆两道，滚刷油漆每道厚度不低于30μ，2道不低于60μ。

7.**瓦面材质：采用SUS304不锈钢 真实厚度足0.45mm厚压型瓦（不是标称）**，安装处下方为熔铸熔炉，拆除需要配合车间生产，分批分区域拆除，不能影响车间生产，存在临时性停工情况，施工方需无条件配合。

8.固定方式：不锈钢自攻钉固定于檩条处。

9.对拆除后发现檩条锈蚀严重的，需进行加固或更换，该项需施工方自行勘察现场，该项预估为25%面积工程量有可能发生，如该项未发生，结算时此项费用扣除，如超出预估面积，不另行增补费用。

10.南北两端女儿墙防水，使用SUS304不锈钢足0.45mm厚压型板，女儿墙处切缝3公分深度后，将压型泛水板插入固定，另一侧固定于檩条处。

11.密目式安全网，悬挂于屋面瓦下方，固定于钢屋架和檩条处，防止高空坠落和高空坠物，下方为熔铸熔炉，拆除需要配合车间生产，分批分区域拆除，不能影响车间生产，存在临时性停工情况，施工方需无条件配合。

12.清运物：拆除的水泥石棉瓦，除锈的表面附着物等垃圾施工方负责清理。

13、价格一次性报定，不再随市场价格波动而调整，并且包含相应的合法税票；

14、施工安全必须按规范要求实施，包括工程与厂区进行隔离及围蔽；

15、工程不得转包，如发现工程转包，甲方有权随时取消合同并按本工程总造价的10%进行罚款。

16、**本工程项目作为项目包干报价，不接受项目变更签证。**价格一次性报定，不再随市场价格波动而调整，并且含相应的合法税票。

二、现场施工条件

（1）建设用地面积：详见图纸；

（2）场地拆迁及平整情况 熔铸车间配合施工前完成 ；

（3）施工用水、电 熔铸车间配合施工前完成 ；

施工及质量要求：

（1）施工单位要向建设单位承诺按照约定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标准，要求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条件。并按照工程的设计图纸、标准与规范和有关建筑技术要求施工。

（2）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建筑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和标

准进行施工，并要接受建设单位派驻代表的现场监督。

（3）混凝土养护及粉刷养护时间不少于7天，每天不少于三次。

（4）所有施工工序必须报甲方验收合格后，才可进行下步施工。

（5）所有隐蔽项目必须经建设单位代表、监理单位检查验收确认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6）工程竣工后，施工单位按规定对工程质量实行保修，保修时间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算起两年（自然灾害及不可抗力因素不在质保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7）项目质保期：二年

**附件2.**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按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章执行 。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及挡土墙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国家法定使用年限和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2 年；

3、装修工程为 2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剩余5%留作工程质量保修金，二年期满支付5％。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以下签署页面无正文内容）

|  |  |
| --- | --- |
| 甲方（章）：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 乙方（章）：中标单位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邮编： | 邮编： |
|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园D区5号 | 地址： |
| 电话：0757-87384388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乐平支行 | 开户行： |
| 账号：44-442601040004799 | 账号： |
| 税号：914406007993368743 | 税号： |

**附件：3.**

**建设工程廉政合同**

发包人（全称）：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工程的项目法人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中标单位（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 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机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予以处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发包人的义务

（一）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和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发包人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承包人义务

（一）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根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根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并结清项目款后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 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 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各执一份，并送交双方监督单位一份。

（以下无正文内容）

（以下签署页面无正文内容）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发包人监督单位： （盖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 （盖章）

2020年8月 日 2020年8月 日

**附件：4.**

**安全生产合同**

在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生产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和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各个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发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按情节轻重扣除部分直至全部安全保证金，并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

（以下无正文内容）

（以下签署页面无正文内容）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发包人监督单位： （盖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 （盖章）

2020年8月 日 2020年8月 日

**附件5**

**工程变更签证及结算原则**

发包人（全称）：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熔铸车间更换瓦面搭建工程》签订本《工程变更签证及结算原则》

**一、变更签证原则**

未经甲方**项目负责人**的同意，乙方不得进行任何变更。除甲方**项目负责人**提出的工程项目变更外，其余不做调整。甲方**项目负责人**对经双方签名已确认的设计图及招标文件内容有修改或变更，应向乙方**项目负责人**发出变更通知书，乙方不得有异议且必须积极配合并完成变更工程施工。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及时做好变更记录，在变更指令发出后及时办理变更手续。工程项目变更程序为：在甲方**项目负责人**提出书面变更通知后，乙方应于5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变更预算合同价，甲方**项目负责人**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成，经双方确认后作为日后工程结算依据。对超过规定时间不提交变更预算，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增加，甲方保留该项变更涉及的费用扣减权利。对减少工程造价的变更，如超过规定时间不提交变更预算，则由甲方在支付工程进度款和工程结算时直接扣减。

现场签证变更工程量签证原则上要求由乙方**项目负责人**签名、甲方**项目负责人**在变更工程开工前签名确认后方予实施（否则甲方一律不予承认并结算该变更项），并在完工当天再次进行核实办理正式签证。情况特殊的也应在3个日历天内进行补签，超过7个日历天不办理签证视为乙方放弃变更造价的增加，逾期不再办理签证。

甲方**项目负责人**因工作变动，应提前15个日历天通知乙方**项目负责人**。乙方**项目负责人**在收到通知后，必须在15个日历天内对前期遗留工作进行处理，在交接后未能及时签证的部分甲方将不再进行补签，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发生工程变更时，如乙方拒绝执行变更指令及造成停工、窝工，将承担违约责任，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工程变更单及签证单统一采用甲方**项目负责人**指定的表格，设计变更图纸、变更测量、变更预算、变更记录、变更图片将作为变更附件。

变更工程（含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及合同外增加工程）计算方法为：

设计变更工程量按变更后的施工图纸进行计算。

现场签证工程量按施工单位现场代表、甲方项目代表确认为准。

变更工程综合单价调整原则如下：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按中标价=中标项目单价×下浮费率实施。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依据广东省市场平均单价，参考中标工程量清单中相同的人工单价、机械台班单价、主要材料单价按双方协商的市场单价，并按合同文件中工程量清单取费内容及费率计算综合单价（若有询标澄清的项目，按询标确认的单价执行），由乙方提出适当的价格，经双方确认后执行。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的，可提请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调解。变更前项目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价进行扣减。

若只是对材料品牌或型号规格进行变更调整的，则只进行材料价差调整，其他费用不再计取。

变更工程量的计算原则：变更前项目的工程量按合同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进行扣减，变更后的项目工程量按变更图纸或现场实测计算。

措施项目费：不因变更而调整。

**注：**

**①甲方项目负责人：霍部13925493210**

**所有因甲方要求发生的变更和工程签证产生的工程费用均须经甲方项目负责人霍部13925493210 审核签字确认后方可生效**。**否则甲方将不予承认该变更，并拒绝结算该变更部分的费用！**

**②乙方项目负责人：**

**包含但不限于对接甲方项目负责人，及时沟通处理双方施工前、施工过程、项目验收等环节遇到的事宜。**

**③若因为现场甲方需要进行变更，所有的变更必须以图纸为依据，乙方必须提供原图、变更竣工图，原工程量清单与变更后工程量清单同列，当时现场的变更图片等资料。**

**二、工程结算原则**

施工过程中除甲方**项目负责人**提出的招标范围及双方签名确认图纸之外的工程项目变更外，本合同总价不做调整。

乙方对招标文件、招标补充、招标答疑、双方签名确认的设计图纸和施工图纸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内容已完全理解并完全响应。本合同总价包含招标文件、双方签名确认图纸规定的所有费用，乙方错、漏项中标和签合同，所有错、漏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得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的要求。

本工程的结算方法：结算价=合同总价±双方审定的变更工程造价。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项目负责人**必须在20个日历天内提供完整的结算资料，

甲方**项目负责人**收到后30个日历天内回复。

（以下无签署页面正文内容）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发包人监督单位： （盖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 （盖章）

2020年 月 日 2020年 月 日